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

事業經營管理碩士班

National Taichung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Department of Culture Creative Design and Management
Master program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研究生手冊

(108 級研究生適用)

108 年 8 月編印



高教深耕弱勢學生輔導計畫

目 次

修業規則	1
學分抵免要點	3
研究生學位論文計畫書審查辦法	4
研究生助學金執行要點	5
電腦設備及教室使用規則	8
課程架構表 (108)	9
研究生自我檢核表	12
研究生獎助學金申請書	13
研究生超修學分申請表	14
研究生抵免學分申請書 【請至學生資訊系統線上填寫】	15
研究生論文擬聘指導教授申請書	16
研究生論文指導教授同意書	17
研究生學位論文計畫書審查申請書	18
更改論文指導教授同意書	19
研究生與導師/指導教授互動紀錄表	20
論文公開發表申請表	21
碩士論文中英文題目同意書	22
論文考試申請書	23
碩士學位論文考試申請暨口試委員推薦書 【請至學生資訊系統線上填寫】 ..	24
碩士學位考試評分表	25
碩士學位考試成績通知單 【本所要求文件】	26
碩士學位考試成績報告單 【教務處要求文件】	27
研究生碩士學位論文審定書	28
碩士學位考試撤銷申請書	29
碩士論文格式須知	30
研究生辦理離校手續程序單	37
碩士畢業生畢業學分審查表 【請至學生資訊系統線上填寫】	38

※研究生休退學申請、復學申請、延長修業年限：

【皆請至學生資訊系統線上填寫】

※提醒您！本手冊中的諸多申請表件，將因應本校法規修訂

而不定期修改。建議請於填寫前，至本校教務處網頁表單下

載區下載最新版格式，避免延誤申請時程。謝謝！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事業經營管理碩士班

修業規則

98年4月6日97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所務會議通過
98年6月3日97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所務會議修訂通過
99年3月18日98學年度第2學期課程委員會修訂通過
100年08月10日100學年度第1學期學程事務會議修訂通過
101年12月21日101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學程事務會議修訂通過
102年5月23日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學程事務會議修訂通過
102年10月17日102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學程事務會議修訂通過
103年10月1日103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系所事務會議 修訂通過
108年5月27日107學年度第二學期第1次系所事務會議修訂通過

第一條 國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事業經營管理碩士班（以下簡稱本系所）爰依「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學則」訂定本修業規則。

第二條 碩士班研究生之修業年限，以四年為限，在職研究生得延長修業年限二年。

第三條 本系所碩士班學生必須修畢39學分，含獨立研究2學分，完成碩士論文且口試通過，才能取得碩士學位。

第四條 本系所碩士班學生必須滿足下列條件，始得舉行論文口試：

- 一、修滿以下必修課程（皆為3學分）且成績均及格：「企業社會責任」、「企業研究方法」、「創新與創業研究」。
- 二、學生須於國內、外公開發稿之學術研討會或有匿名審查制度之期刊發表文章至少一篇，每篇文章僅得由一位學生申請。
- 三、學生論文需使用本校購置之論文比對系統進行比對，論文原創性報告之相似度指數不得高於25%。
- 四、須通過「學術倫理教育」課程並檢附相關證明。

第五條 依本系所「碩士班抵免學分要點」規定：

- 一、經本系所核定之推廣教育碩士學分班之學分可抵本系所之必修及選修課。
- 二、凡曾修習本校其他研究所學分之本系所研究生，經本系所同意後，其所修與本系所科目名稱內容相同之課程可抵免本系所之選修課。
- 三、本系所審核抵免科目，如有必要，得通知申請者接受甄試，甄試及格者，准予抵免。

四、抵免總學分數不得超過畢業學分三分之一。

第六條 碩士班學生之論文題目應於第一學年下學期註冊後經指導教授及主任同意，交所辦公室存查。若論文題目更改，依同樣程序辦理變更登記。

第七條 本系所學生之指導教授必須於新生入學當學年度於本系所開課者。若選定非本系所專、兼任教師為指導教授，除須經本系所同意外，亦須由本系所專任教師共同指導。本系所每位專任教師每學年指導學生數以六人為上限。

第八條 學位論文考試委員

一、碩士論文考試委員三至五人，校外委員須佔三分之一以上，本系所專任教師至少一人，指導教授列考試委員參考名單三至五人，由主任簽請校長聘請之。指導教授為二人時，口試委員至少四人。

二、碩士學位考試委員，除對研究生所提論文學科、創作、展演或技術報告有專門研究外，並應具備下列資格之一：

(一) 曾任教授或副教授者。

(二) 曾任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者。

(三) 獲有博士學位，並取得助理教授以上證書資格者。

(四) 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

第九條 論文之題目修改，內容之撰寫，應受指導教授之指導。指導教授之變更需經新任指導教授書面同意，並知會原指導教授後，送請主任核定。

第十條 碩士班學生每學期所修學分數之最高上限為十二學分；學期學業成績平均在該年級該分組學生數前三分之一以內且無不及格者，次學期得經主任核可超修三學分。

第十一條 本規則經系所事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改時亦同。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事業經營管理碩士班

學分抵免要點

98年4月6日97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所務會議通過

98年6月3日97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所務會議修訂

100年08月10日100學年度第1學期學程事務會議修訂

103年10月1日 系所事務會議 修訂通過

第一條 本要點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學生抵免學分辦法」訂定之。

第二條 抵免學分之原則、申請及審核等事宜，依「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學生抵免學分辦法」規定辦理。

第三條 抵免資格：

凡曾修習本系所核定之本校推廣教育學分班或本校其他研究所學分之本系所研究生，其申請學分抵免之科目名稱或內容相同，且修習課程學分數不得少於本系所相同課程學分數，依本校申請程序核可後准予抵免。

第四條 抵免辦法：

一、經本系所核定之推廣教育碩士學分班之學分可抵本系所之必修及選修課。

二、凡曾修習本校其他研究所學分之本系所研究生，經本系所同意後，其所修習與本系所科目名稱或內容相同之課程可抵免本系所之選修課，惟本系所必修課之學分不可抵免。

三、審核抵免科目時，如有必要得通知申請者接受甄試，甄試及格者，准予抵免。

四、抵免總學分數不得超過畢業學分三分之一。

第五條 本要點未規定事項，依「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學生抵免學分辦法」規定辦理。

本要點經系所事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事業經營管理碩士班
研究生學位論文計畫書審查辦法

98年09月08日9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所務會議通過

100年08月10日10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學程事務會議修訂

103年10月1日系所事務會議修訂通過

- 一、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事業經營管理碩士班（以下簡稱本系所）為協助本系所學生掌握學位論文進度，特訂定本辦法。
- 二、為提供學位論文研究建議，特成立本系所論文審查委員會，委員會由本系所全體專任教師組成，主任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本委員會必要時得邀請非本系所專任教師之指導教授列席。
- 三、本系所學生需於論文口試至少一學期前提出「碩士論文研究計畫書」並進行計畫書報告，由本系所全體專任教師組成之論文審查委員會進行審查，報告時間與地點由系所辦公室公佈。
- 四、學生需於排定報告前一周繳交「碩士論文研究計畫書」一式三份至系所辦公室。
- 五、本辦法經系所事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事業經營管理碩士班 研究生助學金執行要點

97年10月15日97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所務會議通過

100年08月10日10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學程事務會議修訂通過

101年3月16日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學程事務會議修訂通過

102年9月17日102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學程事務會議修訂通過

103年9月17日10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所事務會議修訂通過

103年10月1日系所事務會議修訂通過

105年9月8日系所事務會議修訂通過

107年5月7日系所事務會議修訂通過

一、依據本校「研究生獎助學金要點」訂定之。旨為獎勵本所學生認真求學與熱心服務。

二、本所研究生助學金之發給對象及申請條件規定如下：

(一)助學金：發給本所碩士班之全時研究生須符合下列(二)、(三)條件，並以一、二年級的全時研究生為優先申請對象，但若符合申請者少或申請排班數少於本所際規畫之排班數，可開放給三、四年級尚未畢業的全時生申請。

(二)研究生參與主修有關之專題研究，其所領研究助學金，未高於本助學金金額者，得兼領本助學金但同一時間內以領有一項研究助學金為限。

三、研究生助學金(以下簡稱本助學金)區分為：研究獎助生學習津貼、教學獎助生學習津貼及勞僱型助學金三種。

(一)研究獎助生學習津貼或教學獎助生學習津貼，應於授課或指導教師之指導下，經學生個人與指導教師同意為之，且應與以下所定範疇有直接相關性為主要目的，非勞務報酬：

1. 研究獎助生：學生為發表論文或符合畢業條件，參與與自身研究相關之研究計畫或修習研究課程，在接受教師之指導下，協助相關研究執行，學習並實習研究實務，以提升研究能力及發展研究成果為目的者。

2. 教學獎助生：學生參與屬專業養成範圍且其無選擇權之實習課程，或為接受專業教學實務能力技巧培養而參與學校正式學分課程，以提升教學專業或實務能力為目的者。

上述二類獎助生其相關學習準則、評量方式依授課或指導教師評定，且從事相關研究或教學等活動期間，應參照勞動基準法規定職業災害補償額度，由本學位學程給予加保商業保險，增加學生保障範圍。

(二)勞僱型助學金：係依本校「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要點」辦理，須於完成校內聘僱程序始得進用，並應簽訂勞動契

約。其工作內容如下：

1. 協助碩士班學術活動之執行。
2. 協助學程辦公室相關之事務工作。
3. 協助電腦維護及網站更新管理。
4. 協助學術刊物編輯事宜。
5. 協助教師處理研究教學相關事宜。
6. 其它臨時交辦事宜。

四、本助學金之申請種類主要分為行政業務及研究教學助理、電腦維護及網頁更新助理等兩大類，每種類之工作時數、輪班表將視學校每年核定員額及經費而定，並由系所辦公室於每年暑假規劃訂定各項工作施行細則並公告徵選各項助理。

五、研究生助學金每學年申請一次，本所研究生於第一學期開學二週內填具申請書，由本所主任評定之並呈校長核定，助學金按月印領，申請資格依照本所研究生助學金辦法辦理。

六、研究生領取助學金發給金額及期間須依所屬身分別協助以下事項：

獲助學金之學生如不能接受本所排定的工作時間與工作內容，應放棄領取助學金資格。

(一) 助學金：

1. 支領標準：每名每月發放以單位為主，最高以不超過 5 個單位為限，每一助學金單位為 2000 元。
2. 身分別：各項教學輔助與行政、學習輔導等事宜。

(二) 勞僱型助學金：

1. 支領標準：以每小時不得低於勞動部公告之基本工資時薪、不高於二百元計酬。每月每名以領取 4 單位為上限，每單位為 2000 元，每單位工作時數為 16 小時。
2. 身分別：系上學術活動之執行、工作管理與臨時交辦事宜。

七、支給研究獎助生學習津貼及教學獎助生學習津貼者，除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獎助生權益保障指導原則」、本校「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要點」規定辦理外，並應符合以下規定：

- (一) 研究獎助生：應依本校「研究獎助生作業原則」，由本學位學程、指導教師及學生書面合意為學習範疇。
- (二) 教學獎助生：應依本校「教學助理制度實施要點」教學獎助生規定，研究生須修習「學習與教學實務研究」課程並取得學分，始具擔任教學獎助生之資格。

八、申領課程學習型學生協助校內有關研究、教學經考核表現不佳或違反校規受

記過以上處分；勞僱型學生於受領助學金若工作不力或違反校規受記過以上處分，得限制申請或停發本助學金。其缺額得由其他研究生遞補。申領上述二種助學金之學生若於學期中放棄，其缺額亦得由其他研究生遞補。

九、本助學金執行要點經本系所會議通過後，簽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十、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由主任會同導師審議之。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事業經營管理碩士班

電腦設備及教室使用規則

98年06月03日 97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所務會議通過

101年3月16日 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學程事務會議修訂通過

103年10月1日 系所事務會議 修訂通過

- 一、 電腦設備及軟體皆為本系所財產，嚴禁蓄意破壞、偷竊、下載使用非法或未授權軟體或擅自更改現有系統。如有違反規定，一經查獲，依本校破壞公物及竊盜之規定辦理。

- 二、 電腦教室禁止學生或學員使用未經教師指導之電腦（遊戲）軟體或網路遊戲。

- 三、 電腦教室為防止蟲蟻滋生，禁止飲食，飲料及食品切勿攜入。

- 四、 離開教室前，使用人務必關閉所有電源及門窗，且需將座椅排列整齊及清理室內垃圾，由該教室保管人確認後始可離開。

- 五、 以上規定請確實遵守，違者永久取消借用資格，並依損害狀況賠償。

本規則經系所事務會議討論通過後實施，修定時亦同。

文創事業經營碩士班課程架構表 (108)

課程類別		學分數				
獨立研究		2				
必修課程		10				
選修課程		27				
合計		39				
<p>說明：</p> <p>一、畢業學分：至少應修畢 <u>39</u> 學分。</p> <p>二、修習學分：每學期至多可修習 <u>12</u> 學分。</p> <p>三、修業年限：至少 <u>2</u> 年。</p> <p>四、學分抵免：如曾修習相關課程，可依照本校或本所相關規定辦理抵免，最多只可抵免 <u>10</u> 學分。</p>						
一、必修課程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修別	學分	時數	開課年級	備註
BBM00051	獨立研究	必	2	2	二上	上、下各 1 學分
BBM00052	Independent Study				二下	
BBM00040	論文專題研討 Thesis Seminar	必	1	1	二下	
BBM10010	企業社會責任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必	3	3	一上	
BBM10020	企業研究方法 Research Methods in Business	必	3	3	一上	
BBM10030	創新與創業研究 Innovation and Entrepreneurship Research	必	3	3	一下	
二、必選修課程 (九門至少選三門)						
BBM20010	行銷管理 Marketing Management	選	3	3	一或二	
BBM20100	知識管理 Knowledge Management	選	3	3	一或二	
BBM20130	人力資源管理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	選	3	3	一或二	

BBM20300	組織績效分析 Organizational Performance Analysis	選	3	3	一或二	
BBM20420	財務管理 Financial Management	選	3	3	一或二	
BBM20490	資通訊科技與管理專題 Topics on Information & Communication Technologies and Management	選	3	3	一或二	
BBM20220	企業經營診斷 Business Operation Diagnosis	選	3	3	一或二	
BBM20270	科技管理 Technology Management	選	3	3	一或二	
BBM20510	組織行為專題 Topics on Organizational Behavior	選	3	3	一或二	
三、選修課程						
BBM20480	中小企業管理 Small and Medium Enterprise Management	選	3	3	一或二	
BBM20520	商用英文溝通 Business English Communication	選	3	3	一或二	
BBM20350	文教事業管理實務 Cultural and Educational Industry Management and Practice	選	3	3	一或二	
BBM20060	管理心理學 Managerial Psychology	選	3	3	一或二	
BBM20080	質性研究法 Qualitative Research	選	3	3	一或二	
BBM20090	國際行銷管理 International Marketing Management	選	3	3	一或二	
BBM20120	服務品質管理 Service Quality Management	選	3	3	一或二	
BBM20260	訓練與發展 Training and Development	選	3	3	一或二	
BBM20360	體驗經濟與服務創新 Experience Economy and Service Innovation	選	3	3	一或二	

BBM20160	策略管理 Strategic Management	選	3	3	一或二	
BBM20170	企業資源規劃 Enterprise Resources Planning	選	3	3	一或二	
BBM20180	投資管理與分析 Investment Management and Analysis	選	3	3	一或二	
BBM20290	行銷個案分析 Case Studies In Marketing Analysis	選	3	3	一或二	
BBM20190	電子商務 Electronic Commerce	選	3	3	一或二	
BBM20210	事業經營法規 Business Laws	選	3	3	一或二	
BBM20240	非營利組織管理 Non-profit Organization Management	選	3	3	一或二	
BBM20250	管理個案研討 Case Studies in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選	3	3	一或二	
BBM20370	產品與服務設計 Product and Service Design	選	3	3	一或二	
BBM20310	專案管理 Project Management	選	3	3	一或二	
BBM20330	消費者行為 Consumer Behavior	選	3	3	一或二	
BBM20380	文創設計研究 Design Research of Creative Culture	選	3	3	一或二	
BBM20400	新產品發展與創新 New Product Development and Innovation	選	3	3	一或二	
BBM20500	計量資料分析 Quantitative Data Analysis	選	3	3	一或二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
事業經營管理碩士班 研究生自我檢核表

學號：_____ 班別：_____ 姓名：_____

項目與內容	基本要求	自我檢核	實際完成日期
碩士課程 (合計 39 學分)	基本課程：_____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年 月 日
	必修課程：_____學分 需修滿「企業社會責任」、「企業研究方法」、「創新與創業研究」、「論文專題研討」	<input type="checkbox"/>	年 月 日
	選修課程：_____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年 月 日
公開發表文章	碩士研究生應畢業前至少一次於國內、外公開發稿之學術研討會或有審查制度之期刊發表文章。	<input type="checkbox"/>	年 月 日
指導教授確認	至遲應於二年級上學期提出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年 月 日
學位論文計畫書審查申請	至遲應於二年級上學期 11 月 29 日前提出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年 月 日
碩士論文考試 申請	一、每一學年第一學期應於 11/29 前提出申請，第二學期應於 5/15 前提出。 二、應修畢全部學分之課程。 三、應填具論文考試申請書，並檢附成績單、論文初稿。	<input type="checkbox"/>	年 月 日
碩士論文考試	一、每一學年第一學期應於 1/10 前、第二學期應於 7/12 前舉行。 二、申請後如不能如期辦理，應於學期結束前辦理撤銷學位考試之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年 月 日
辦理離校手續	辦理離校手續每一學年第一學期應於 1/31 前提出申請，第二學期應於 7/31 前提出，離校手續單請至教務處網站下載。	<input type="checkbox"/>	年 月 日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
 事業經營管理碩士班 研究生助學金申請書
 申請項目：助學金 申請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姓 名		學 號	
就讀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_____年級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同戶籍地址 現住地址：		
連絡電話	(日)		(夜)
	行動電話：		
E-mail			
帳號 (郵局或臺銀)			
附繳證件	<input type="checkbox"/> 新生入學考試成績單 <input type="checkbox"/> 上一學年成績單 (申請助學金者免付)		
擬領取單位數	<input type="checkbox"/> 1 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2 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3 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4 單位 (每小時薪資依現行法令基本時薪採計)		
審核意見			
主任簽章：_____		導師簽章：_____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
事業經營管理碩士班 研究生超修學分申請表

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事業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班____
年級研究生_____，

因_____

擬於第_____學年第_____學期修習_____學分。

謹 陳

指導教授_____（簽章）

主 任_____（簽章）

研 究 生：_____

學 號：_____

申請日期：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

事業經營管理碩士班 研究生抵免學分申請書【請至學生資訊系統線上填寫】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學生抵免學分申請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學號		姓名		手機		入學年度		學系(所、學位學程)名稱			年級			
進入本學系(所、學位學程)前背景		本人曾於民國 年畢/肄/修業於 (學校、院) 學系(所、學位學程)；												
		學制為：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五專； <input type="checkbox"/> 二專；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入學前已修習及格科目					申請抵免修習科目					授課教師所屬系(所、學位學程)主任審核意見				
修課年度	學期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	成績	課程類別 (共同、通識、專門)	科目代碼	開課年級	科目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核定情形	學分以少抵多時請註明應補修科目及學分數	授課教師所屬系(所、學位學程)主任核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_____ 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_____ 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_____ 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_____ 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_____ 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學系(所、學位學程)承辦人：					註冊組：					教務長：				
學系(所、學位學程)主任：					課務組：					本頁核定抵免 _____ 學分。				
<p>※申請書請送抵免科目之任課老師所屬學系(所、學位學程)主任同意並核章，並經學系(所、學位學程)主任及承辦人核章，於規定期限內送回教務處註冊組。</p> <p>※碩、博士班學生已於原就讀學校取得學位或本校一貫修讀學、碩士學位者，應另填寫碩、博士班學生修讀科目學分證明表。</p> <p>※請參照並依據課程手冊(課程科目表)內課程名稱填寫，並一併檢附成績單正本。</p> <p>※申請抵免科目學分請詳閱本校學則、學生抵免學分要點相關規定，並遵照各學系(所、學位學程)之課程要求。</p> <p>※依據本校抵免學分要點第四點規定，辦理抵免科目學分者，以入學之年度向前推算10年，修習科目已逾10年者不得要求抵免；五年制專科學校畢(結)業之學生，其專科一年級至三年級修習之科目不得辦理抵免。</p> <p>※依據本校抵免學分要點第九點規定，抵免學分之申請，應於入(轉)學學期註冊選課時合併辦理，並以一次為限，不得申請重辦。</p>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
事業經營管理碩士班 研究生論文擬聘指導教授申請書

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事業經營管理碩士班_____年級研究生_____

擬撰寫論文，研究題目：_____

_____，擬聘請：_____

系（所）_____教授

擔任指導教授。謹附上指導教授同意函。

敬請照准。謹上

主 任_____（簽章）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研究生：_____

學 號：_____

住 址：_____

電 話：_____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

事業經營管理碩士班 研究生論文指導教授同意書

茲同意指導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事業經營管理碩士班研究生_____（學號_____）之碩士論文指導教授。

指導教授意見：

此 致

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

事業經營管理碩士班

指導教授_____（簽章）____年____月____日

主 任_____（簽章）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註：1.指導教授非本系所專任教師者，需另提系所事務會議通過。
2.指導教授二人以上者，需另附簽呈提系所事務會議通過。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
事業經營管理碩士班 研究生學位論文計畫書審查申請書

茲同意本碩士班研究生_____（學號_____）舉
行學位論文計畫書審查。

論文題目：_____

指導教授_____（簽章）____年____月____日

主 任_____（簽章）____年____月____日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

事業經營管理碩士班 更改論文指導教授同意書

學生_____（學號_____），

因_____，

欲更換畢業碩士論文指導教授。經與原指導教授及新指導教授協商後，已獲雙方教師同意。特立此書 以茲證明。

原任指導教授簽章_____ 年____月____日

是否附帶條件：_____

新任指導教授_____（簽章）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主 任 _____（簽章）_____年____月____日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

事業經營管理碩士班 研究生與導師/指導教授互動紀錄表

104.08.01

日期		班級		學生人數	
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班會 <input type="checkbox"/> 論文指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教師簽名		紀錄人	
討論事項 (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學習規畫 <input type="checkbox"/> 論文指導	<input type="checkbox"/> 選課諮詢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輔導	<input type="checkbox"/> 課程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生涯輔導	
具體討論內容重點(研究生填寫)					
簽到表					

1. 本表為促使研究生（個人或團體）勤於向指導教授/導師問學請益所設計。
2. 請研究生填寫完畢再請教授簽名後，繳回事經系所辦公室。
3. 班會結束一週內請學藝股長填寫完畢（須附照片電子檔），經導師簽名後繳回事經系所辦公室。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

事業經營管理碩士班 論文公開發表申請表

學生姓名：_____

學 號：_____

申請日期：_____

論文題目			
研討會名稱、發表時間與地點			
研討會名稱			
時 間	年	月	日 (星期) 午 時 分
地 點			
期刊名稱與卷期			
期刊名稱			
卷 期	卷	期	
敬 請 簽 章			
共同發表人 同意簽章			
承辦人		主 任	

備註：1.本表格請於辦理離校程序時一併繳交至所辦
2.發表之全文電子檔請寄 dcdm@mail.ntcu.edu.tw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

事業經營管理碩士班 碩士論文中英文題目同意書

茲同意本碩士班研究生_____（學號_____）

論文中文題目為

「_____」
_____」

論文英文題目為

「_____」
_____」

指導教授_____（簽章）____年____月____日

主 任_____（簽章）____年____月____日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

事業經營管理碩士班 論文考試申請書

本碩士班研究生_____（學號_____）碩士論文已徵得論文指導教授同意推薦舉行論文考試。

論文題目：_____

考試時間：____年____月____日（星期____）____午____時____分

考試地點：本校_____教室

指導教授_____（簽章）____年____月____日

主 任_____（簽章）____年____月__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請至學生資訊系統線上申請】	本表僅供參考
--------------------------	------------	-----------------------	---------------

學位論文考試申請表暨口試委員推薦書

研究生 (班別:) 學號:)
 碩、博士論文已完成初稿，現徵請論文指導教授同意舉行論文考試並推薦口試委員，請惠予安排考試相關事宜為荷。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論文題目						
修業期間	入學學年度: 學年第 學期		曾否休學: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學年 學期)			
	已修畢: 必修 學分, 選修 學分		本學期尚有必修 學分, 選修 學分			
考試年期別	學年度第 學期		考試地點			
考試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至 時 分					
口試委員 建議名單 (含指導教授)	外聘委員	姓名	職 級	服務機關	聯絡電話	備註
	內聘委員	姓名	職 級	服務機關	聯絡電話	備註
指導教授	簽章					
備 註	學生 聯絡 方式	行動: 電話:(公) (住)				
	注意 事項	E-mail: 附註 1: 職級請填教授、副教授或助理教授, 若非教授或副教授請於備註欄註明「具博士學位」及博士學位畢業學校(無須檢附資料)。 附註 2: 考試時間及地點請先至系辦公室登記。 附註 3: 學位考試申請截止日期: 12/31(上學期)、6/30(下學期); 10/15 (暑碩班) 畢業離校截止日期: 1/31(上學期)、7/31(下學期); 11/30 (暑碩班) 附件: 修業成績單乙份, 若當學期尚有選課, 須上網下載選課清單。				

陳核

系所承辦人		系所主管	
教務處註冊組		院 長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學年度第 學期

碩士學位考試評分表

學號		姓名		系所組 別	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 事業經營管理碩士班	
論文 題目						
考試 時間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午 時 分					
委員 評分			評分 參考	(一) 文字：含文字通順，用詞達意及敘述是否清楚。 (二) 組織：含組織系統、章節分量是否妥適。 (三) 參考資料：含資料之引用處及處理是否完整可靠得當。 (四) 研究方法：方法及推理是否恰當嚴謹。 (五) 理論或學術價值：含創新性或重要發現及對學術或實用上之價值與貢獻。		
委員 意見						
考試 委員 簽名			備註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後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於學校所規定 最後期限日前經 口試委員同意後 完成修正)
各考試委員成績評定後，請彙總並填入成績通知單內，本評分表送教務處留存。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學年度第 學期

碩士學位考試成績通知單

應考學生	姓名	學號	系所組別
			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 事業經營碩士班
論文題目			
<p>論文中英文題目如有修改必要，本學位考試委員會授權由指導教授簽章修改。</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召集人：_____（簽名）</p>			
考試時間	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午____時____分	考試地點	
考試成績	<p>總平均成績：</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召集人：_____（簽名）</p> <p>（成績請四捨五入後以<u>國字大寫</u>並取<u>整數</u>）主 任：_____（簽名）</p>		

說明：

1. 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評定以一次為限，並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惟須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評定為及格者方為及格，否則以不及格論。
2.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三至五名，學位考試至少須委員三人出席；博士學位考試委員五至九人，博士學位考試至少須委員五人出席；考試委員須親自出席，不得委託他人代表。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研究所學位考試成績報告單

博士班 碩士班 碩士在職專班 暑期碩士在職專班

學年度 第 _____ 學期

學 號	學生姓名			(系、所、學程) 博(碩)士班 _____ 年級
	中文			
	英文	(與護照相同)		
論文題目	中文			
	英文			

論文題目必須與付印論文及審定書名稱一致，若本成績報告單、付印論文、審定書三者論文題目未一致，應聯繫「指導教授」確定論文名稱後，再行確定後續處理方式。

考試時間	年 月 日 午 時	考試地點	
考試成績 總 平 均	分	考試委員 意 見	及格或不及格： (請填寫)
考試委員簽名	註：指導教授若為考試委員者，本欄仍應簽名。		

論文指導教授 (請 簽 名)	年 月 日
註：若為 2 人(含)以上共同指導，每位指導教授皆須簽	

系所承辦人 (請核章)	年 月 日	系所主管 (請核章)	年 月 日
----------------	-------	---------------	-------

備 註

1. 學位考試舉行後，各院(系、所、學位學程)應俟研究生繳交附有考試委員簽字同意之定稿論文後，始得將該生學位考試成績送教務處登錄。
2. 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並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但有二分之一(含)以上出席委員評定為不及格者，以不及格論。
3. 論文最後定稿之繳交期限，第 1 學期為 1 月 31 日，第 2 學期為 7 月 31 日，在職進修暑期班為 11 月 30 日。逾期而未達修業最高年限者，次學期仍應註冊，並於該學期繳交論文最後期限前繳交，屬該學期畢業。至修業年限屆滿時仍未繳交論文者，該學位考試以不及格論，並依規定退學。
4. 研究生學位證書授予日期，第一學期為一月，第二學期為六月，惟若已修畢規定科目與學分，於參加學位考試之學期未修習論文以外之科目學分者，得以其通過學位考試並辦理離校手續完成之月份授予學位證書。
5. 學位考試成績報告單送達教務處，且該學期修習各科目成績均已完成登分後，始製作畢業證書(5 個工作天)；學生完成離校手續後始得領取畢業證書。

註冊組 登錄時間 (本欄由註冊組同仁 登錄)	學 年 度	學 期	年 月 日
---------------------------------	-------	-----	-------

※英文姓名(應與護照相同)請至學生資訊系統維護，以利製作英文畢業證書。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研究生碩士學位論文審定書

本校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 事業經營管理碩士班

研究生_____（學號：_____）

所提論文_____

經本委員會審查並舉行口試，符合碩士學位論文標準，特此證明。

論文考試委員會簽章：

（召集人）

指導教授_____（簽章）____年____月____日

主 任_____（簽章）____年____月____日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_____系/所/學位學程

博士班 碩士班 碩士在職專班 暑期碩士在職專班

撤銷學位論文考試申請表

研究生_____（學號：_____），原申請於民國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舉行學位論文考試（原已核准
之學位論文考試申請表暨口試委員推薦書如附件），
因_____，不克如期舉行，請准予撤銷原
學位論文考試申請。

研究生：_____（簽章）

聯絡電話：_____

申請日期：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擬同意

指導教授：_____

（簽章）

擬不同意，理由_____

陳核

系所承辦人		系所主管	<input type="checkbox"/> 擬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擬不同意，理由_____ 簽章：_____
教務處註冊組		院長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理由_____ 簽章：_____

備註：依據本校「研究所博士暨碩士學位考試規則」第七條規定：「研究生如已提出學位考試申請，而因故無法於該學期內完成學位考試者，應於申請核定考試日之前報請學校撤回該學期學位考試之申請。逾期未撤回亦未舉行考試者，以一次不及格論。」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

事業經營管理碩士班 碩士論文格式須知

98年11月18日 98學年度第1學期第4次所務會議通過
100年08月10日 100學年度第1學期系所會議修訂

103年10月1日 系所事務會議 修訂通過

- 一、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事業經營管理碩士班（以下簡稱本系所），依本系所碩士論文進程表訂定本須知，旨在規範本系所碩士論文之撰寫格式，作為研究生撰寫碩士論文之依據。
- 二、碩士論文之撰寫可用中文或英文，中文使用標楷體，英文使用 Times New Roman，12 級字的字體。
- 三、純粹以英文撰寫論文者，依教育部之規定，必須另附至少十頁以中文撰寫之「中文論文綜論」。
- 四、完整之碩士論文應依序包括下列項目（選項除外）：
 - （一）封面（參考 P27）、書背（參考 P28）
 - （二）書名頁（其樣式如同封面）
 - （三）學位考試委員會審定書
 - （四）臺中教育大學圖書館授權書（電子檔上傳至圖書館網站後始能下載）
 - （五）中文致謝詞
 - （六）英文致謝詞
 - （七）中文論文摘要
 - （八）中文論文綜論（只適用於以英文撰寫之論文）
 - （九）英文論文摘要
 - （十一）目錄
 - （十二）表目錄
 - （十三）圖目錄
 - （十四）論文主體，含前言（或緒論）、論文本文之各章節以及結論。
 - （十五）參考文獻。
 - （十六）附錄。
- 五、論文之印刷格式：
 - （一）論文必須打字或電腦列印，並使用 A4 大小之紙張。
 - （二）論文一律直式橫寫。
 - （三）論文之行距為 1.5 Space（或設定為「最小行高 24 points」）。
 - （四）論文採單面印刷。
 - （五）論文邊界規定如下：

左邊界留白 3.5 公分（或 1.5 英吋）（已包含裝訂邊的寬度）

右邊界留白 2.5 公分 (或 1 英吋)

上邊界留白 3 公分 (或 1.25 英吋)

下邊界留白 3 公分 (或 1.25 英吋)

六、文字規格：文章主體中英文皆可，自左至右，橫式打字繕排，文句中引用之外語原文以（）號附註。

七、頁次：

(一) 致謝或序言至圖目錄等，以 i，ii，iii，... 等小寫羅馬數字連續編頁。

(二) 論文第一章以至附錄，均以 1，2，3，... 等阿拉伯數字連續編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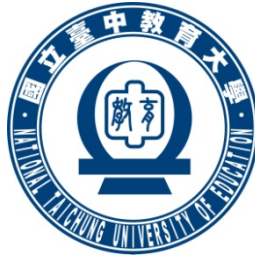
八、裝訂：自論文本左端裝訂，書脊打印畢業年度，學位論文別，論文名稱，校、系所名，著者姓名。

九、碩士論文格式之查核由本系所指定教師一名進行審查。經初步審查通過後，始同意其申請學位考試。

於通過學位考試後，論文之格式經查核無誤，完全滿足規定後，本系所始同意其辦理畢業離校手續。

十、研究生於通過學位考試後，應於本校規定之截止日期前將已查核無誤之完整論文一式六份，一本精裝本繳交學校圖書館；四本繳交教務處（其中兩本教授親筆簽名頁及 2 張光碟片），確認論文建檔及上傳國家圖書館繳交本系所；一本交至所辦。

封面格式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
事業經營管理碩士班
碩士論文

(以上皆標楷體 20 號字，置中)

○○○○○○○中、英文題目○○○○○○○

○○○○○○○○○○○○○

(中文標楷體，英文 Time New Roman 18 號字，置中，以下皆同)

研究生：□□□撰

指導教授：□□□ 博士

中華民國□□□年□月

(本論文封面上下邊緣留白一吋，即 2.54 公分)

○○○○○○○○○英文題目○○○○○○○○○

研究生：○○○ Student：○○○

指導教授：○○○ Advisor：○○○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學系

事業經營管理碩士班

碩士論文

A Thesis

Submitted to Master program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National Taichung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in Partial Fulfillment of the Requirements
For the Degree of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June 2017

Taichung, Taiwan, Republic of China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六月

(以上皆標楷體、Times New Roman14 號字，置中)

○○○○○○○ (英文題目) ○○○○○○○

(Times New Roman 體 18 號字，置中，粗體)

Advisor (s) : Dr. (Professor) -----

Department of Culture Creative and Management

Master program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National Taichung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Times New Roman 體 12 號字，置中，如有兩個以上則如上面格式順序書列)

Student: -----

Department of Culture Creative Design and management

Master program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National Taichung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Times New Roman 體 12 號字，置中)

ABSTRACT

(以下皆為 Times New Roman 體 12 號字，左右對齊)

A procedure is -----

Keywords: ○○○○、○○○○、○○○○、○○○○、○○○○○○○○○○○○、○○○、○○ (Keywords 為粗體，注意縮排)

(本論文摘要上下左右邊緣留白一吋，即 2.54 公分)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研究生辦理畢業離校手續程序單

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學號		系所		
身分別	<input type="checkbox"/> 公費生 <input type="checkbox"/> 自費生 <input type="checkbox"/> 陸生 <input type="checkbox"/> 僑生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外籍生 _____			是否住宿 學校宿舍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入學 年月
離校後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電話		
				手機		
系所單位	系所辦公室		指導教授		系主任	
	1. 歸還各項借用物品及其他 2. 至校務行政系統更新通訊資料					
圖書館	1. 繳交精裝本畢業論文一冊及論文電子檔上傳 2. 本校書籍之歸還及逾期罰款之繳清 3. 館際合作書籍之歸還及費用之繳清					
師資培育 暨就業輔導處	完成畢業生問卷平台填報(網址： http://careerweb.ntcu.edu.tw/Alumnus/)					
學生事務處	課外活動指導組		諮商中心		衛生保健組	
	生活輔導組		軍訓室		體育室	
			<small>(男生辦理兵役事項)</small>			
教務處	註冊組				教務長	
	1. 繳回學生證及其他借用物品 2. 平裝本畢業論文一本(送交國家圖書館之用)					
備註	一、研究生畢業前均須辦妥離校手續，請於繳回本單後一週，再向註冊組申領畢業證書。 二、研究生離校期限，第1學期為1月31日，第2學期為7月31日，在職進修暑期班為11月30日。 三、研究生畢業時務須完成下列事項： (一) 依所屬系、所、學位學程規定，繳交論文及完成論文摘要線上建檔查核。 (二) 至註冊組繳交平裝畢業論文一冊及學生證(※畢業論文請另準備精裝本一冊送交圖書館)。 四、畢業證書因屬重要文件，請同學親自領取；倘因故委託他人代領，請撰寫委託書(請逕至教務處註冊組網頁-表單下載區，下載使用)，並由被委託人攜帶學生證、離校程序單、委託人及被委託人之身分證件，向註冊組申領。不受理通信(訊)辦理畢業離校及領取畢業證書作業。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博士班 碩士班 碩士在職專班 暑期碩士在職專班
畢業生畢業學分審查表

系、所(學位學程)		姓名		英文姓名		應與護照相同(請至本校校務行政系統維護)					
學號		手機		累計修業學期數(不含休學期間)							
				共計 _____ 學期							
課別	研究所畢業學分			畢業門檻所需學分			不計入畢業學分之科目及學分(E)	總學分數(F=A+B+C+D)			
	必修學分數(A)	選修學分數(B)	必修學分數(C)	選修學分數(D)							
依課程架構表應修學分數											
已修畢學分數											
本學期正在修習學分數											
本學期正在修習科目及學分如下：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	分數(由註冊組填寫)	畢業(含畢業門檻)所需學分	所修學分屬性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	分數(由註冊組填寫)	畢業(含畢業門檻)所需學分	所修學分屬性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type="checkbox"/> 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部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type="checkbox"/> 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部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type="checkbox"/> 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部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type="checkbox"/> 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部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type="checkbox"/> 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部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type="checkbox"/> 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部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資格考試(請勾選一項)		<input type="checkbox"/> 已通過資格考試 <input type="checkbox"/> 本學期將參加資格考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所碩士班並無資格考試			自審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畢業規定(含本學期所修必修____學分及選修____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擬延畢(預計____年____月畢業)，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尚有教育學程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門檻(條件)未通過 備註：學生向系所提出確認論文定稿後，由系所核章並將學位考試成績報告單送達教務處，且該學期修習各科目成績均已完成登分後，始製作畢業證書(5個工作天)；學生完成離校手續後始得領取畢業證書。 學生簽名：_____年 月 日						
學位考試日期		年 月 日									
學系審核		<input type="checkbox"/> 經審核學生所填基本資料、歷年修畢學分表及本學期修習科目(學分)資料無誤。(上表如有修正處，請學系核章確認) <input type="checkbox"/> 納入本學期所修專門____學分(已於「畢業所需學分」欄勾選)後，所修專門學分符合畢業規定。 是否符合學系畢業門檻(條件)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_____									
系、所(學位學程)審核人簽章				系、所(學位學程)主管簽章							
				年 月 日							
備註		一、依本校研究所博士暨碩士學位考試規則第二條規定，研究生申請學位考試時，應修畢各該系、所、學位學程規定之應修科目及學分(含當學期)。 二、研究生辦理離校期限：第1學期為1月31日前，第2學期為7月31日前，在職進修暑期班為11月30日前。逾期未辦理完成離校手續者，次學期仍應註冊。惟已達修業年限者，應予退學。 三、依本校學則第六十五條「研究生學位證書授予日期，第一學期為一月，第二學期為六月，惟若已修畢規定科目與學分，於參加學位考試之學期未修習論文以外之科目學分者，得以其通過學位考試並辦理離校手續完成之月份授予學位證書」。 四、本表應併同「學位考試申請表」繳交後，由註冊組抽存續辦畢業相關作業。									
註冊組審核		本學期所修科目且屬畢業所需學分者 <input type="checkbox"/> 均已及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及格____學分。 審核人簽章：_____年 月 日									